

四川省（达州市）地方标准
《大雅柑生产技术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编制说明

标准起草工作组
2024年9月

一、任务来源

2024年2月由宣汉县农业农村局向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《大雅柑生产技术规程》地方标准立项，2024年3月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立项，批准由达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承担该项地方标准的起草工作。

二、制定标准的目的和意义

柑橘 (*Citrus reticulata* Blanco) 是芸香科柑橘属植物的统称，分橘、柑、橙、柚、柠檬等五个种类，常绿小乔木或灌木。大雅柑系清见桔橙×新生系3号椪柑杂交育成的一个晚熟柑橘品种，属杂交柑橘类。

甜 2015年起，达州市境内柑橘种植新型经营主体从西南大学柑橘研究所引入栽植，因其果大无核形圆润，果皮光滑易剥、果肉脆嫩多汁化渣、风味浓郁、营养丰富、采收期较长（每年10月至次年3月期间成熟），加之春节前后上市，深受广大消费者亲睐，如今成为达州市境内特别是达川区、渠县等地的乡村乡村振兴的重要支柱产业。截止2023年底，全市大雅柑种植面积5.34万亩，投产面积近4万亩，产量3万多吨、产值1亿多元。

2015年以来，申报单位就一直深入全市柑橘种植基地、销售市场等调查，发现大雅柑在种植基地建设、苗木引进、节水灌溉、省力化修剪、配方施肥、病虫害防治和采收管理等环节技术集成应用较差，导致出现果园建设不标准、管理成本较高、品相不优美、果品质量较差、售价较低、经济效益提升不显著等诸多问题，使得全市大雅柑“大而不强”“大

而不优”“大而不靓”，严重影响大雅柑产业质量和经济效益大幅度提升。为促进全市大雅柑产业高质高效发展，迫切需要一套适合本地的规范性、科学性、可操作性的技术规程指导全市大雅柑生产，生产更多品种优良、色泽优美、营养丰富的大雅柑果品，更好地满足消费者对高品质大雅柑果品的追求和需求，全力助推全市乡村产业振兴。

因此，为促进大雅柑绿色生态种植、产业提质增效和持续健康发展，制定适合本地统一规范的《大雅柑生产技术规程》势在必行、刻不容缓。

三、标准编制原则

标准编制以国家相关的方针政策和法规为依据，使制定的标准符合我市的具体情况，从实际出发，尽量达到技术先进、经济合理、生产可行、便于操作，力求取得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和生态环境效益的统一。标准内容的确定，以试验研究为基础，进行广泛调研和科学验证，以充分的科学数据为依据，编制的技术措施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定。《大雅柑生产技术规程》的制定，反映了生产实践和科研最新成果的统一。在标准制定过程中，充分结合达州市种植的实际情况和科研趋势，借鉴和参考国内省市的先进经验，选择吸收先进部分。在标准制定过程中充分听取广大专家、种植经营主体的意见，使标准和生产协调统一。标准紧密结合实际生产，在生产应用中可操作性强。

本标准编制过程中，主要参考了下列编制依据和资料，确保其内容符合国内现有的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并与国内现有

的相关标准相协调。GB 600 苗木检疫引用准则、GB 12475 农药贮运、销售和使用的防毒规程、NY/T 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、NY/T 394 绿色食品 肥料使用准则、NY/T 658 绿色食品 包装通用准则、NY/T 844 绿色食品 樱桃、NY/T 1056 绿色食品 贮藏运输准则本标准规定了达州市大雅柑的术语和定义、苗木培育、栽培管理、病虫害防治、果实采收等技术规程。

四、标准起草过程

（一）前期调研

2024年1月~2024年9月，标准草案编制阶段。由达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牵头成立编制小组，制定了编制工作方案，明确了人员分工，开始标准的起草工作。标准起草前编制小组广泛收集国内相关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标准文献等资料，对全市大雅柑生产情况开展调研，在充分了解达州大雅柑育苗、栽培管理、病虫害防治、果实采收等技术后，明确了编制工作重点和进程安排。编制小组通过认真研究，提取国家标准规范、行业标准以及部分省市地方标准相关条款，对可采用的部分进行多次讨论和论证，确定了标准制定原则、标准框架、标准基本内容，完成了标准草案起草工作，并向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标准立项。

（二）标准起草

2024年8月~2024年9月，标准征求意见稿编制阶段。达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地方标准立项通知后，在达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的牵头组织下，标准编制组前往通川区、达

川区、万源市、宣汉县大雅柑种植区域，广泛征求了相关单位和专家的意见和建议，形成了工作组讨论稿，继而将该讨论稿和编制说明向全市相关大雅柑种植大户、家庭农场、合作社和农业公司等经营主体征求意见，并在产区公布予以征求意见，结合意见征求反馈情况，标准编制组召开讨论会，对标准草案内容进行修改完善，形成本标准征求意见稿。

（三）标准征求意见

为使该标准更具可操作性、实用性，标准起草工作组将《大雅柑生产技术规程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发向达州市内相关主管单位征求意见，组织相关管理部门、专家、标准化专家等召开标准研讨会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官网上向社会公开征集意见。标准编制小组根据收集的意见与建议，提出修改方案，进一步修改完善标准，形成标准送审稿。

五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

经查询，目前没有了解到与本标准相关的国际、国外同类标准，因而没有采用国际、国外标准。

六、与有关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与现行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无冲突之处。

七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未出现重大意见分歧。

八、作为强制性国家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第二条规定，地方标准是推荐性标准。

九、贯彻标准的要求、措施和建议

标准的制定，将进一步推动大雅柑生产技术的规范化、标准化，推动我市大雅柑产业高质量发展。标准发布后，在我市积极开展本标准的宣传推广工作，如编制大雅柑生产技术宣传资料；集中培训、点对点培训、远程指导或其他形式的技术培训；在国家、省、市主要媒体上进行大雅柑生产技术相关宣传报道；进行多种形式的宣传活动，如调查问卷发放、宣传展板、公告栏、微信群、微博等；从而营造贯彻标准的良好氛围，促进各相关单位和个人准确理解、掌握和执行标准。同时，在使用过程中不断积累总结，听取意见和建议，使本标准在实践过程中不断得到优化。

十、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

无。

十一、其他应予以说明的事项

无。